

诱骗受害人提取现金、购买黄金当面交付或送至指定地点——

线下取现为何成为电诈新宠?

当接到“公检法”机关的工作人员来电,得知自己卷入一起重大刑事案件,市民马女士(化名)顿时慌了神。为自证清白,她仓促按照骗子指令,斥资34万元购置黄金作为“保证金”,通过快递发往指定地点。“幸亏真民警及时出现将包裹拦下,再迟一点,我的血汗钱就石沉大海了……”昨天,谈及这段步步惊心的电诈遭遇,马女士依然后怕不已。

剖析这起冒充公检法诈骗不难发现,骗子已经升级了诈骗伎俩。不同于以往的银行卡线上转账,如今骗子开始诱导受害人提取现金、购置黄金,进行当面交接或通过物流寄送、网约车等送至指定地点。记者从市反诈中心了解到,今年以来,我市警方已成功拦截了58起这样的线下取现诈骗。



▶ 线上洗脑操控,线下完成收割

3月17日,如皋市民王女士在社交平台上结识了一名网友,对方以“点赞返现”为诱饵,引导她下载陌生软件。初期获取信任后,骗子以高额回报引诱王女士先后投入4000余元。在软件内获得两万余元“返利”后,王女士试图提现,对方谎称她输错银行卡号,因涉嫌洗钱被“银监会”冻结账户,要求交纳3.56万元现金保证金,并声称公司会派人来取,在证明资金没有问题后会原路退回保证金。深信不疑的王女士于是按对方指示前往银行取现。3月18日下午4时许,当地石庄中心派出所在工作中发现王女士疑似被骗,便迅速对周边银行网点展开排查,在王

女士交付现金前及时拦截,保住了她的3.56万元。

就在王女士被骗的前几天,家住市区的王先生也遭遇了一起网上投资理财诈骗,他按照对方要求购买了4万元黄金,通过快递送至嫌疑人指定地点。

“线下取现成为诈骗分子‘洗钱’的新模式。”市反诈中心负责人、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一大队大队长周卫忠介绍,去年下半年以来,一种新型的诈骗手法——“线上诈骗+线下取现”在全国多地出现。诈骗团伙线上对受害人进行洗脑后,诱骗受害人自行前往银行取款,招募专业取现团伙与受害人接触拿取现金,就近选择隐

秘位置完成线下当面交接,或是诱导受害人提取现金,或购买黄金,进行伪装打包后通过快递物流、网约车等渠道送至外地指定地点。取现团伙完成线下交接后,通常会将涉诈资金兑换成虚拟币,与境外的上线诈骗团伙进行结算。

从我市发案情况看,目前,刷单诈骗、虚假投资理财诈骗、冒充公检法、冒充亲属等诈骗类型都可以通过话术植入完成迭代升级,从要求受害人线上转账转为线下交接。比如虚假投资理财骗局中,骗子会说网银充值到账慢,现金交付充值可以快速到账;刷单返利骗局中,骗子会说返利已经到账,但操作失误账户冻结需修复信用,必须通过现金交付进行充值。

▶ 断卡围剿升级,取现另辟蹊径

在非接触式犯罪盛行的数字时代,诈骗分子为何冒风险实施线下操作?周卫忠介绍,近年来,随着公安机关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活动力度的不断加大,尤其是“断卡行动”不断推进,公安机关线上冻结涉诈银行卡的速度越来越快,电诈分子通过银行卡转移涉诈资金,很可能面临银行卡被层层冻结,犯罪成本持续提升。因此,一些电诈分子将目光从线上转移到线下,招募专业取现人员与受害人线下交接涉诈资金。相较于网银转账,哄骗受害人当面交付或送至指定地点,使涉诈资金难以通过银行被公安机关“截流”,

更容易被“洗白”。

针对这一新情况,市反诈中心与银行、邮管、交通等部门密切协作,多维分析研判潜在诈骗受害者,对前往银行异常大额取现的诈骗受害者力争及早预警拦截,同时要求快递寄递企业、快递平台接单过程中严格落实开箱验货等工作规程,如遇投送大额现金或黄金等贵重物品、收件地址不详细、运送不明包裹、收发件人行为举止异常等情况应进一步查验核实,网约车司机接单时如遇收件地址不详细、人货分离、大车小货、收发件人行为异常、明显高于市场价格的远距离运输订单等可疑情况要进一步询问核实。

1月20日,落入刷单诈骗圈套的市民徐女士将3.5万元现金放入食品包装箱内,通过网约车送至指定地点。辖区派出所接到反诈中心预警,第一时间联系网约车司机。当时,运送几箱“食品”的网约车已经到达泰州,民警随即要求司机返回,对网约车进行拦截。民警对车上4箱食品逐一开封查看,最终在一个封好的火腿肠箱子中发现包裹着的3.5万元现金,成功为徐女士挽回了损失。

据统计,今年以来,市反诈中心已成功拦截了58起受害人与骗子线下交接涉诈资金,抓获78名线下取现犯罪嫌疑人,累计挽回被骗款千万元。

▶ 警惕暗藏玄机,沦为诈骗“帮凶”

值得关注的是,线下交接涉诈资金还出现了局中局,受害人可能在不知不觉中沦为诈骗分子的“帮凶”。

2月,李某收到一份装着“乡村振兴文件”的快递,称有一笔297万元的扶贫款,只要扫描文件下方的二维码就可申领。他按要求下载安装了“乡村振兴”App,而后加入聊天群,“客服”告诉李某可以获得297万元的扶贫资金,当天可向李某的农业银行账户转账1.2万元,只要李某取现再存入其他银行账户就可算作投资,拿到第一笔扶贫资金。“客服”还叮嘱李某,如果银行人员或民警问起钱的来源,就说是别人归还的欠款。当李某前往银行取款时,银行员工发现刚刚转入李某账户的一笔钱存有疑问,对方账户显示异常,于是立即向辖区崇川公安分局唐闸派出所报警。民警到场后发现,转账给李某的人员徐某是一名诈骗受害者,此前遭遇了投资理财诈骗,转入李某账户的1.2万元正是徐某的被骗款。李某一旦帮助转账,将变相成为骗子转移赃款的“帮凶”。此外,骗子还可能诱骗李某拿出自己的积蓄参与“投资”,以获取更多

下拨的所谓扶贫款,最终让李某损失惨重。

无独有偶,上月,如皋男子胡某(化名)也遭遇类似骗局。他在网上结识了一名女子,发展成为恋人关系,对方邀约他一同投资理财。高额回报的诱惑下,胡某一次次投入资金,开车将投资款送至“女友”要求的指定地点。其间,“女友”还多次向胡某账户打款,声称是他人归还给自己的欠款,要求胡某取现后一同送至指定地点,作为两人的共同投资。当地九华中心派出所民警调查发现,胡某“女友”打来的钱款其实是其他受害人的被骗款。这起案件中,胡某不仅自己被骗了20万元,还成为诈骗“工具人”,为骗子“女友”转移赃款数十万元。

“涉诈资金通常以扶贫款、贷款、货款、还款等名义‘过桥’,汇入受害人银行账户,不明真相的受害人按要求取现后,与诈骗团伙当面交付或送至指定地点,成为诈骗‘工具人’。”周卫忠提醒广大市民,天上不会掉馅儿饼,切莫轻信网上刷单返利、高额投资理财,如遇要求使用快递、网约车进行现金、黄金投送的,极有可能正在遭受电信网络诈骗,应及时联系公安机关。

本报记者 张亮 沈雪梅



反诈需构建全场景防控体系

在数字支付高度发达的今天,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正以线上走向线下的方式企图逃避打击、突破防线。线下取现,既是犯罪集团对“断卡行动”的应激反应,也暴露出非接触式犯罪向物理空间渗透的新趋势。

这种犯罪升级具有双重警示:一方面,诈骗分子通过构建“线上认知操控+线下物理转移”的复合型犯罪网络,实现了犯

罪收益的快速变现;另一方面,普通群众在成为受害者的同时,也可能因防范意识淡薄沦为洗钱“帮凶”。

面对犯罪手段的迭代,反诈工作需构建全场景防控体系,每个社会单元都应成为反诈的敏感神经。当诈骗从虚拟空间走向现实世界,我们在加强技术防控的同时,更要深化普法宣传,筑牢群众反诈防线,让每个公民都成为反诈战线的前沿“哨兵”。 张亮